

证券代码：601311

证券简称：骆驼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8-052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5月8日在襄阳市汉江北路65号公司八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乾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现场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待支付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在保障投资资金安全和不影响待支付募集资金支付进度的前提下，公司使用待支付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该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待支付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详见《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待支付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 2018-051）。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5月9日